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5 年，公司向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瑞信”）和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基金”）非公开发行股票 766,016,71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55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其中，3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同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3 号）批准，公司于 2015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766,016,71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7.18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99,999,999.3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2,326,601.6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57,673,397.67 元。该项目及资金已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4A8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已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北京海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具体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亿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非公开发行	54.58	54.58	349,78.98	0	不适用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	30.00	30.00	是	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58	24.58	24.58	是	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54.58	54.58	54.58	-	-	-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未做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9日